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國煙台
2026年1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溫慶凱先生、房藝女士及王玉曉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希亮先生、黃國濱先生及陳雲金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88331　　证券简称：荣昌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1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二次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6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荣昌生物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4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6 年 11 月 2 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A 股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 A 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烟台荣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2,381,891	28.77	18.14
2	FANG　JIANMIN	26,218,320	7.37	4.64
3	烟台荣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8,507,388	5.20	3.28
4	烟台荣益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630,337	4.67	2.95
5	I—Nova Limited	13,600,000	3.82	2.41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035,097	2.82	1.78
7	烟台荣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190,203	2.58	1.63
8	RongChang Holding Group LTD.	4,111,338	1.16	0.73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00,000	0.98	0.62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医药创新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087,380	0.87	0.55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故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2、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总数。

特此公告。

荣昌生物制药（烟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5 日